

上海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上海市中医药管理局 文件

沪卫中管〔2024〕4号

关于开展2024年上海市中医特色 专病专科（社区）能力建设的通知

各区卫生健康委：

根据本市2023-2025年民心工程三年行动计划有关工作部署，2024年我委将开展第二批建设项目。现就相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建设目标

通过上海市中医特色专病专科（社区）能力建设，提高诊疗水平，扩展诊疗病种和技术，优化门诊布局，加强设施设备配置；依托中医四大区域医联体新一轮的一区一品牌建设、中医优

势病种推广“631 计划”和 55 个中医专科专病联盟建设，优化基层重点病种诊疗方案，强化人才培养，开展学术传承和创新，把社区建设成中医药服务的主阵地。

二、工作要求

1. 申报单位：本市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 单位条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应具备良好的中医药工作基础，将中医专病专科建设纳入中长期规划，是上海市中医医联体和专科专病联盟建设成员单位，与区域内二、三级医疗机构上下联动，能够为项目实施提供必要保障。

3. 周期和目标：经过两年建设，达到《上海市中医特色专病专科（社区）能力建设标准（试行）》（见附件 1）相关要求。

4. 名额分配：2024 年全市立项资助建设 70 个项目，根据各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数量和年度考核情况确定名额（名额分配见附件 2）。鼓励积极申报中医内科、外科、妇科、儿科方向的专病专科，同等条件下将给予优先考虑。各区可根据计划设立若干孵化项目，参照市级要求开展工作。

5. 建设经费：每个立项资助项目经费 30 万元，其中 5 万元由市级引导支持，其余由各区和项目单位保障。

请各区卫生健康委对照建设试行标准开展遴选，并指导各单位填写《上海市中医特色专病专科（社区）能力建设任务书》（见附件 3），于 2024 年 8 月 16 日前将建设任务书（一式四份）统一报送至上海中医药社区卫生服务研究中心（地址：静安区天目中路 538 弄北苑大厦 1 号楼 705 室，请注明“上海市中医特色专病专科（社区）能力建设项目**区材料”）。

附件：1.上海市中医特色专病专科（社区）能力建设标准
（试行）

2.2024年上海市中医特色专病专科（社区）能力建设
名额

3.上海市中医特色专病专科（社区）能力建设任务书

上海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上海市中医药管理局

2024年7月24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1

上海市中医特色专病专科（社区） 能力建设标准（试行）

一、基础条件

1.将中医专病专科发展纳入中心中长期规划，建立符合中医特色的绩效考核补偿机制，为专病专科发展提供保障，患者满意率和知晓率分别达到 90%以上。

2.开设具有独立诊室的专病专科门诊，配备中医综合治疗区域和相应设施设备。诊室外悬挂统一的名称(如：上海市中医特色专病专科(社区)颈椎病门诊等),公布出诊人员(包括上级医院专家)和出诊时间等安排。每周开设专病门诊不少于 2 个半天(中药饮片为主的专病门诊可酌减),开展专科建设的不少于 4 个半天。

3.配备有中医药健康管理及文化传播设备。

4.建立健全中医医疗质量管理体系，建设周期内相关专病专科无二级以上医疗事故。

二、诊疗服务

1.诊疗中充分体现中医理念和思维。原则上，以中药饮片为主的专病专科门诊开具中药饮片的挂号数占该门诊挂号总数的比例 $\geq 60\%$;以中医非药物疗法为主的使用非药物疗法的挂号数占该门诊挂号总数比例 $\geq 60\%$;以综合治疗为主的开具中药饮片、中医非药物疗法的挂号数占该门诊挂号总数的比例 $\geq 60\%$ 。

2.制定并优化符合社区实际的中医专病诊疗方案。开展专科

2. 制定并优化符合社区实际的中医专病诊疗方案。开展专科门诊建设的应包含 2-3 个中医优势病种。定期进行疗效评价，优化协定方和诊疗方案。鼓励有条件的中心进行院内中药制剂开发。中医诊疗水平在行业内得到认可。

3. 鼓励挖掘特色中医药疗法，结合本单位传统制定诊疗技术规范并不断评估和优化，原则上 1 个中医优势病种应使用不少于 3 种特色中医药疗法。

4. 发挥中心在中医医联体的基层作用，积极参与中医优势病种推广“631 计划”。至少聘请 1 名上级医院专家，与上级医院开展中医骨干人员双聘，开设专病联合门诊，畅通上下转诊。

5. 全面实施《疾病分类与代码国家临床版 2.0》(2022 汇总版) ICD 代码、《中医病证与分类代码》(2021 版) TCD 代码，明确优势病种中西医病名和诊断代码，持续开展优势病种跟踪监测与评价。

三、人才团队

1. 专病专科的医护团队年龄、职称、学历等结构合理。原则上，专病中医医师应不少于 2 人，专科中医医师应不少于 4 人。鼓励护理人员接受中医药知识和技能培训，积极应用中医护理技术，提高优势病种疗效。

2. 原则上，专病负责人应为满 5 年的高年资主治及以上职称的中医类别医师，专科负责人应为副高及以上职称的中医类别医师。在优势病种诊疗上有丰富经验和鲜明中医思维，疗效明显，中医特色突出。

3. 有固定的专家顾问团队。聘请上级医院名中医作为专科专病发展学术带头人，定期指导发展。

四、传承与创新

1. 开设名中医工作室基层工作站或开展海派中医流派传承工作。

2. 围绕优势病种的防治康和慢病全程管理等方面开展研究，承担或参与区级以上科研课题或项目。

3. 发表至少 1 篇围绕专病专科防治康、全程健康管理、中医技术推广等方面学术论文或科普文章，鼓励出版或参编专著。

五、充分融入家庭医生团队服务

1. 依托家庭医生团队，定期举办与优势病种相关的中医药健康知识讲座，开展适宜居家自我健康管理使用的穴位按摩、艾灸、功法锻炼等保健技术培训。

2. 通过自媒体、微视频、公众号、培训班等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面向居民开展科普宣讲，提高居民中医健康素养。每年至少录制一个与优势病种相关的短视频开展宣传。

附件 2

2024 年上海市中医特色专病专科(社区)能力 建设名额

序号	区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总数	建设数量
1	黄浦	10	3
2	徐汇	13	4
3	静安	15	6
4	长宁	10	3
5	普陀	12	4
6	虹口	8	2
7	杨浦	12	4
8	闵行	14	4
9	宝山	18	6
10	嘉定	13	5
11	浦东	47	11
12	松江	17	5
13	金山	11	2
14	青浦	12	3
15	奉贤	17	6
16	崇明	18	2

备注：根据各区社卫中心数量和 2023 年社区中医药综合指数考核情况确定各区建设任务名额。

上海市中医特色专病专科(社区)能力 建设任务书

编 号:

名 称:

类 别: 专病口 专科口

建设单位: _____ (盖章)

负责人:

联系电话:

起止年月: 2024 年 月 至 2026 年 月

上海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上海市中医药管理局

2024 年制

填表说明:

- 1、政策依据:《进一步提升本市社区卫生服务能力的实施方案》《上海市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提升实施方案(2023-2025年)》等文件。
- 2、本建设任务书是项目督查的主要依据,请建设单位实事求是填写。
- 3、项目建设内容须按照《上海市中医特色专病专科(社区)能力建设标准(试行)》填写,有具体的量化指标和直接或间接社会、经济效益;
- 4、各区应保障上海市中医特色专病专科(社区)门诊标准化建设的经费投入。
- 5、项目建设单位严格按照项目建设任务书各项内容的提纲、格式和要求填写,不自行改变版式、取消和增加条目。
- 6、项目建设任务书一式四份,经市卫生健康委、市中医药管理局盖章后,二份市级存档、一份区级留档、一份项目建设单位存档。请采用A4纸(正文“小四”)双面打印。

一、项目概况

一、基本信息				
单位名称				
地址				
单位负责人		联系电话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手机)	
电子邮箱				
中心医师(助理)数	人, 其中中医类别人员数人			
二、中心综合情况				
年门诊人次	次	门诊次均费用	元/人次	
中医科年门诊人次	人次	中医科人员总数	人	
年业务收入	医疗收入 万元, 其中中医医疗收入占 %			
年药品收入	万元 其中中成药(包括中药注射剂、医疗机构中药制剂)收入占 %、 中药饮片(含中药配方颗粒)收入占 %			
中医馆面积	m ²	中医诊室数	个	
中医治疗床数	张	中药饮片品种数	种	
中医设备种类数	类 种	可开展中医医疗技术种类数	类 项	
中医专病门诊设置情况 (数量个)	专病门诊名称	中医类别医师数	每周开设时间(半天计, 晚间超 3 小时按半天计)	其中, 周末和晚间门诊时间
	(可添加)			
建设单位简介: (简要概述建设单位总体和中医科情况。300 字左右)				

三、申报中医特色专病专科人才队伍建设						
中医类别人员总数 (第一执业点)	其中, 双聘至上级医疗机构中医类别医师数		正高职称	副高职称	中级职称	初级职称
学术带头人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学位			职称职务		
	专业方向				手写签名	
	获取学术荣誉称号情况		学术荣誉称号名称		授予部门	年度
省级以上学术团		起止时间		学术团体名称	职务	

	体任职情况					
专病 专科负责人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学位			职称 职务		
	专业方向				签名	
	获取学术荣誉称号情况		学术荣誉称号名称		授予部门	年度
	省级以上学术团体任职情况		起止时间		学术团体名称	职务
	入选人才项目情况		人才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年度
主要 技术 骨干	姓名	年龄	职称	专业方向	主执业单位（注明双聘、工作室成员等）	
					例：×××医院（龙华医院双聘、某某名中医工作室成员、某某名中医基层工作站负责人。）	

1. 学术带头人在本专科领域的主要学术思想和临床经验、行业影响力等。(200 字左右)

2. 专病专科负责人中医临床能力、学术或技术水平、团队管理能力等方面情况。(300 字左右)

3. 本专病专科团队结构的合理性与稳定性、临床能力或技术水平、学术成就，以及团队成员学术发展方向及空间。(300 字左右)

四、申报专病专科服务能力			
专病专科综合服务能力情况 (以下数据填写本专病专科)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门诊总人次			
年门诊次均费用			
门诊中药处方(含散装中药饮片、小包装中药饮片、中药配方颗粒、中成药、医疗机构中药制剂)比例			
门诊中药饮片使用率			
门诊患者使用非药物疗法比例			
申报专病专科特色优势			
优势病种名称	诊断代码(TCD 2021 版)	中医药特色疗法名称	
1.			
2.			
3.			
1. 中医特色专病目前进展情况及主要做法(300 字以内) (专科覆盖病种需分别描述)			

2. 应用中医药特色疗法情况，简要说明各特色疗法的主要适应症及疗效等，本团队成员特色疗法掌握及使用情况。(300 字以内)
(专科覆盖病种需分别描述)

3. 与上级医疗机构上下联动情况(参加中医医联体、一区一品牌建设、专科专病联盟、名中医工作室(站)等方面的建设情况)(300 字以内)

二、建设规划

参考《上海市中医特色专病专科(社区)能力建设标准(试行)》，详细叙述专科/专病能力建设的主要目标、细化建设方案（邀请上级医联体或专病专科联盟或国家中医优势专科或“两专科一中心”参与指导专病专科建设，下沉中医医疗技术和协定方具体方案）、重点工作、考核指标、保障措施等。

三、进度安排及阶段考核指标(按季度节点划分)

时间节点	建设内容	阶段考核指标
本项目应于 2026 年 月完成		

四、经费预算

单位：万元(保留两位小数)

一级明细	金额 (万元)	二级明细	金额 (万元)	三级明细				测算依据	经费来源
				明细内容	申请金额 (万元)	单价 (万元)	数量		
总计									
预算编制人(签名) 财务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建设单位负责人(签名)					

五、项目建设单位意见

法定代表人签字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六、区卫生健康委意见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七、市卫生健康委、市中医药管理局意见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1

抄送：上海中医药社区卫生服务研究中心。

上海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办公室

2024 年 7 月 25 日印发
